

# 临时救助金给付办事指南

## 一、事项名称及编码：

临时救助金给付（000511002000）

## 二、设定和实施依据：

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（国务院令第649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》（国发[2014]47号）、《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》（民发[2018]23号）。

## 三、受理条件：

**急难型救助对象：**主要包括因火灾、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，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，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、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。

**支出型救助对象：**主要包括因医疗、教育等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，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，原则上其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应低于当地上年度人均可支配收入，且家庭财产状况符合当地有关规定。

## 四、办事情形与材料：

### 1.支出型临时救助提供材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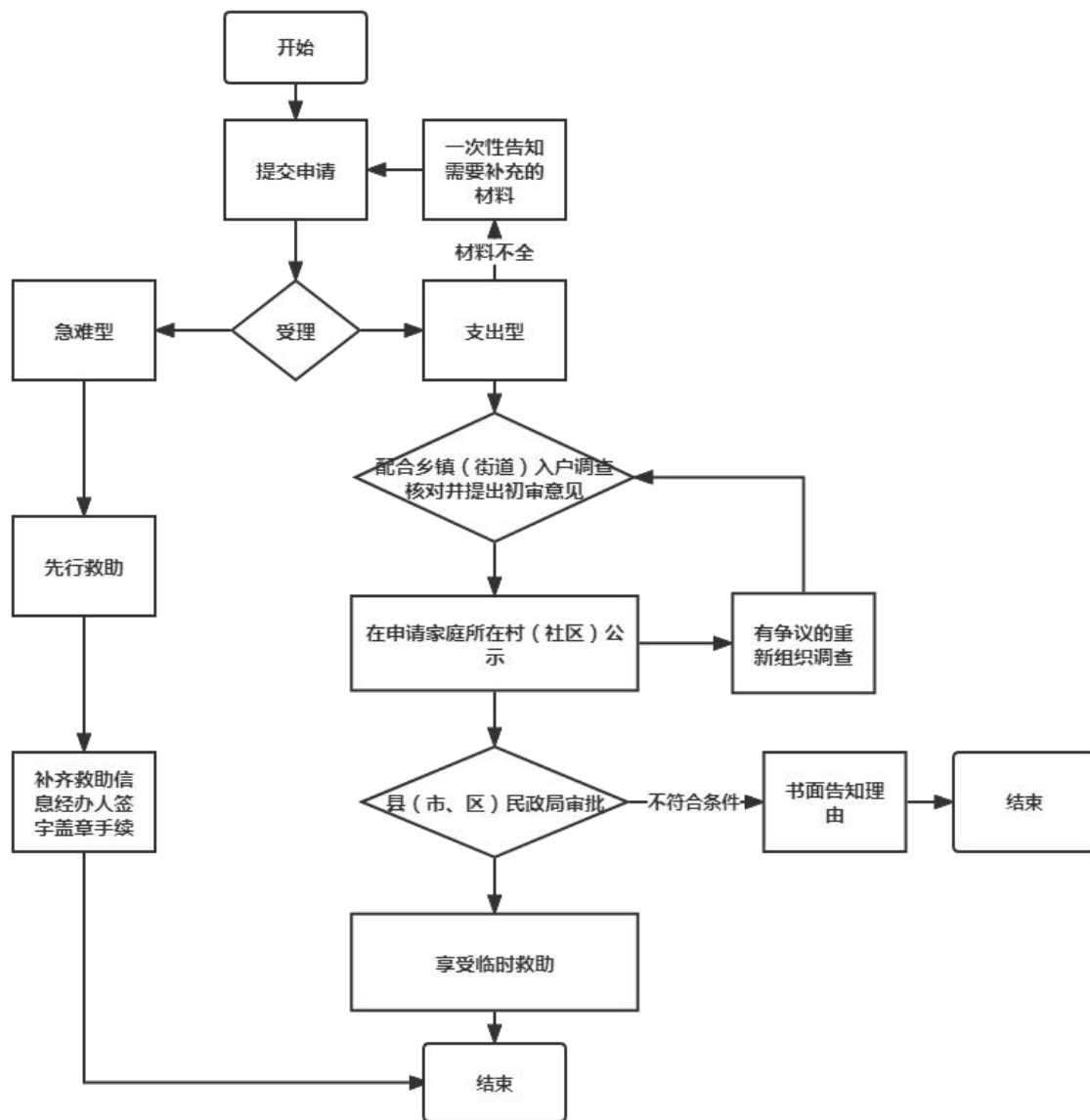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类型	材料形式	来源渠道	纸质材料份数	填报须知	必要性	受理标准
1	临时救助申请书	原件	纸质	政府部门核发	1	无	必须	申请材料齐全
3	居民身份证	原件	纸质	申请人自备	1	无	必须	申请材料齐全
4	家庭成员及赡养义务人家庭经济状况诚信声明及核对授权书	原件	纸质	政府部门核发	1	无	必须、承诺告知	申请材料齐全
5	遭遇困难情况相关证明材料	原件	纸质	申请人自备	1	无	必须、承诺告知	申请材料齐全
6	旗县（市、区）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	原件	纸质	申请人自备/政府部门核发	1	无	必须	申请材料齐全

## 2.急难型临时救助提供材料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类型	材料形式	来源渠道	纸质材料份数	填报须知	必要性	受理标准
1	居民身份证	原件	纸质	申请人自备	1	无	必须	申请材料齐全
2	遭遇急难情况相关证明材料	原件	纸质	申请人自备	1	无	必须、承诺告知	申请材料齐全

3	遭遇急难情况事实承诺书	原件	纸质	政府部门核发	1	无	必须	申请材料齐全
---	-------------	----	----	--------	---	---	----	--------

## 五、办理流程图：



六、审批结果类型：其他

七、审批结果名称：临时救助确认通知书

八、审批结果样本：

# 临时救助确认通知书样表

(工作人员填写)

( 年 第 号 )

\_\_\_\_\_:

您于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提交临时救助申请，经审查，您因\_\_\_\_\_原因造成的困难情况，符合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等文件规定的临时救助情形，批准您给予\_\_\_\_\_的临时救助。

如有异议，可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15日内向本单位提出复查申请。

送达人：\_\_\_\_\_

审批单位(盖章)

年 月 日

注：本决定书一式三份，旗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、苏木乡镇人民政府/街道办事处各留存一份，送达人留存一份。

# 临时救助不予批准告知书样表

(工作人员填写)

( 年 第 号 )

\_\_\_\_\_:

您于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提交临时救助申请,经调查审核,您因\_\_\_\_\_原因造成的困难情况,不符合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等文件的规定的临时救助情形,不符合临时救助条件,不予批准。

若不服本告知书,可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15日内向本单位提出复查申请。

送达人: \_\_\_\_\_

审批单位(盖章)

年 月 日

注:本决定书一式三份,旗县民政局、苏木乡镇人民政府/街道办事处各留存一份,送达人留存一份。

九、法定时限：无

十、承诺时限：急难型临时救助5个工作日，支出型临时救助30个工作日

十一、是否收费：否

十二、中介服务：否

十三、行使层级：旗县级、乡镇级

十四、审核要点：依法申请临时救助，需符合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（国务院令649号）**第四十七条** 国家对因火灾、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，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等原因，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，或者因生活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，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，以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的家庭，给予临时救助。**第四十八条** 申请临时救助的，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提出，经审核、公示后，由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；救助金额较小的，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可以委托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审批。情况紧急的，可以按照规定简化审批手续。

十五、到现场次数：至多1次（材料齐备）

样表：

## 支出型临时救助家庭成员及赡养（扶、抚）养义务人家庭 财产收入诚信声明及核对授权书样表（申请人填写）

本人\_\_\_\_\_申请临时救助，现作出如下声明：

本人及家庭成员授权、委托临时救助审核、审批机关及其指定的收入核对机构对本家庭成员(含法定赡、抚、扶养关系成员)的收入和家庭财产情况的相关信息进行审核，包括但不限于入户调查和到公安、人社、住建、交通、市场监管、税务、自然资源、公积金中心、银行、保险、证券等部门、机构进行核查和信息比对。授权有效期从本人提出申请之日起至终止社会救助之日止。

本人及其他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保证,所提供的家庭基本情况、遭遇困难情况、家庭收入财产等全部信息及相关材料真实、完整，愿意接受有关部门调查，如虚报、隐瞒、出具虚假证明材料，骗取临时救助金、物资或者服务的，本人及其他共同生活家庭成员愿意退回救助资金、物资，接受所领取金额或物资价值1-3倍以内的罚款,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签字(按捺指纹):

## 急难型临时救助遭遇急难情况事实承诺书样表

### ( 申请人填写 )

本人\_\_\_\_\_申请临时救助，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本人及其他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保证,所提供的家庭基本情况、遭遇急难情况及相关材料真实、完整，愿意接受有关部门调查，出具虚假证明材料，骗取临时救助金、物资或者服务的，本人及其他共同生活家庭成员愿意退回救助资金、物资，接受所领取金额或物资价值1-3倍以内的罚款,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签字(按捺指纹):

注：有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由本人签字或者按捺指纹,无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由监护人签字或者按捺指纹,无书写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采取按捺指纹的方式。